

2023 年度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  
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5
二、收入决算表 .....	6
三、支出决算表 .....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表.....	13
<b>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b>14</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明.....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1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22</b>
<b>第五部分 附件</b> .....	<b>25</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法院、市委、区委的部署，提出本院全局性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各类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按法律规定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决定进行再审。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发回重审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蕉城区人民法院部门包括 1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蕉城区人民法院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蕉城区人民法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区政府、区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在上级法院的精心指导下，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0376件，结案9556件，法官人均结案207.74件。共有14个集体11名干警获得国家级、省市级荣誉和表彰。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讲政治、顾大局，以高站位政治担当服务保障我区发展。

二、护民生、解民忧，以高质量司法服务守护人民美好生活。

三、抓前端、治未病，以高水平能动司法推动基层社会治理。

四、促公正、提效率，以高标准公平正义有力彰显司法公信。

五、提素能、强队伍，以高规格从严管理提升公正司法能力。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蕉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35.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427.7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7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2.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6.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10.32	本年支出合计	4,926.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591.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75.61
总计	6,101.71	总计	6,101.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蕉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510.32	4,235.32					27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9.83	3,654.83					275.00
20405		法院	3,929.83	3,654.83					275.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688.50	2,683.50					5.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9.24	689.24					2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12	26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75	242.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	3.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27	213.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8	25.78					
20808		抚恤	19.37	19.37					
2080801		死亡抚恤	19.37	19.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14	126.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14	126.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14	126.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23	192.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23	192.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23	192.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蕉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4,926.10	3,109.02	1,817.08			
			4,427.76	2,610.67	1,817.08			
20405			4,427.76	2,610.67	1,817.08			
2040501			2,610.67	2,610.67				
2040502			1,542.87		1,542.87			
208			240.20	240.20				
20805			220.82	220.82				
2080501			24.02	24.02				
2080505			184.33	184.33				
2080506			12.47	12.47				
20808			19.37	19.37				
2080801			19.37	19.37				
210			112.02	112.02				
21011			112.02	112.02				
2101101			112.02	112.02				
221			146.13	146.13				
22102			146.13	146.13				
2210201			146.13	146.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蕉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35.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701.5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20	240.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2.02	112.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6.13	146.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35.32	本年支出合计	4,199.92	4,199.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1.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76.87	676.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1.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876.79	总计	4,876.79	4,876.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蕉城[ ]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99.92	3,023.11	1,176.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01.58	2,524.76	1,176.82	
20405	法院	3,701.58	2,524.76	1,176.82	
2040501	行政运行	2,524.76	2,524.7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60		90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20	24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82	220.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2	24.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33	184.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7	12.47		
20808	抚恤	19.37	19.37		
2080801	死亡抚恤	19.37	19.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2	112.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2	112.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02	112.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13	146.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13	146.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13	146.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蕉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11.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1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490.10	30201	办公费	26.1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758.25	30202	印刷费	1.71	310	资本性支出	0.53
30103	奖金	464.5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3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33	30206	电费	60.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7	30207	邮电费	70.8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72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5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30211	差旅费	0.3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9.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0.91	30214	租赁费	0.94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22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6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8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62	399	其他支出	44.2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44.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644.19		公用经费合计				37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蕉城区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2.5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7.3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7.30
3. 公务接待费	6	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蕉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蕉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6,101.71 万元，支出总计 6,101.7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36.75 万元，下降 6.68%。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4,510.3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6.19 万元，下降 7.3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35.3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75.00 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4,926.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6.47 万元，增长 14.5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109.0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711.98 万元，公用支出 397.0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817.0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876.79万元，支出总计4,876.7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512.11万元，下降9.50%，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99.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9.93万元，增长2.44%，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501-行政运行 2524.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07 万元，增长 5.9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208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8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案件数量增加，办案费用增加。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5.83 万元，下降 78.13%。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放在行政运行中支出。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7 万元，增长 4.76%。主要原因是重新核定社保基数，基数增加导致费用增加。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纪实在此项支出。

(六) 2080801-死亡抚恤金 19.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37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 1 人，死亡抚恤金 19.37 万元。

(七)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02 万元，下降 7.4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6.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54 万元，增长 12.6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多。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23.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44.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8.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2.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9.44%；较上年增加 9.17 万元，增长 27.50%。。主要原因是因为严控“三公”经费，因此与预算数有所差异；决算数较上年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执法办案需要，业务交流增加，招待费随之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7.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7.71%；较上年增加 4.44 万元，增长 13.5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公车购置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7.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7.71%；较上年增加 4.44 万元，增长 13.52%。主要是公务用车老旧，维护成本增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4.51%；较上年增加 4.72 万元，增长 997.15%。主要是兄弟法院业务交流增多。累计接待 30 批次、407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未实施部门评价。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8.9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88 万元，降低-2.5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2.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3.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0.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8.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2.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2.8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  
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3.74	2241.05	1817.08	10	81.08%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3.74	971.33	963.45	—	99.19%	—
	其他资金	0	999.72	583.63	—	58.38%	—
	上年结转资金	0	270	270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率	≥85%	92.10%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结收比	≥95%	96.48%	15	1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报告满意率	≥80%	90	20	20	
总分					100	98	执行率未达100%，原因：在实际支出中，预算安排的装备经费开支不够及时，政府采购及资产购置由于采购时间较长，常常无法及时支付在预算中要对装备经费的开支合理安排，改进措施：在预算中要对装备经费的开支合理安排，并根据政府采购（含购买服务）及资产购置预算表及时进行采购，并尽可能于当年度完成。